

说明五：

## 东方市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2019 年，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4,946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35,730 万元增加 49,216 万元，增长 137.7%。具体是：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9,236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25,449 万元增加 53,787 万元，增长 211.4%。其中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70,091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16,994 万元增长 312.4%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,6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312 万元增长 733.3%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7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132 万元增长 180.3%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,6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5,187 万元下降 30.6%；港口建设费收入 85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897 万元下降 5.2%；污水处理费收入 1,3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1,465 万元下降 11.3%；彩票公益金收入 41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447 万元下降 8.3%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5 万元，与上年完成数持平。转移性收入 5,710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10,281 万元减少 4,571 万元，下降 44.5%，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3,200 万元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2,510 万元。

2019 年，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4,946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35,730 万元增加 49,216 万元，增长 137.7%。其中：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9,019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32,402

万元增加 36,617 万元，增长 113.0%；转移性支出 15,927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3,328 万元增加 12,599 万元，增长 378.6%。包括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5,027 万元，结余结转下年 900 万元。